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科工 公告编号：临2026-012

## 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 8.27 亿元内蒙古腾格里国家西电东送能源重点工程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空冷煤电机组钢结构间冷塔 EPC 工程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公司资产完整、业务独立，与内蒙古华腾巴彦浩特分公司的交易真实，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近日，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河北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与内蒙古华电腾格里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发电分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华腾巴彦浩特分公司”）签署了《内蒙古华电腾格里 4×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钢结构间冷塔 EPC 工程合同》，合同金额约为 82,698.09 万元人民币（含税）。公司为本项目提供双曲线钢结构间接空冷塔，其机组规模、技术标准与塔型创新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对《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彭刚平、刁培滨、樊春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召开会议审议该事项，并发表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股东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内蒙古华电腾格里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发电分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额鲁特西路005号城投大厦

成立日期：2023年11月19日

负责人：李睿

总公司：内蒙古华电腾格里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总公司主要股东：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阿拉善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等

经营范围：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热力生产和供应；供电业务。

内蒙古华腾巴彦浩特发电分公司是内蒙古华电腾格里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华腾公司”）的下属分公司，其实际控

制人为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新能”），华电新能与公司分别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直接、间接控股的上市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是本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为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关联交易。内蒙古华腾巴彦浩特分公司、内蒙古华腾公司、华电新能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其他方面的关系。

内蒙古华腾巴彦浩特分公司依法设立、合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履约能力，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形成坏账可能性较小。

### 三、合同主要内容

本合同为 EPC 总承包合同，承包范围包括钢结构间冷塔、表凝式间接空冷系统及其附属系统的设计、制造、运输、储存、施工、调试、试验检验、消缺和最终交付、监造及技术服务(含参与性能试验、技术服务、培训等等)，以及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定价依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确定。

**合同名称：**内蒙古华电腾格里4×100万千瓦煤电项目钢结构间冷塔 EPC 工程合同

**合同金额：**82,698.09万元人民币（含税），公司为承包方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目标段内钢结构空冷塔及间接空冷系统总承包工程涉及的全部工作，接收合同付款并协调联合体成员全面履行合同，后续将与联合体成员签订补充协议，根据联合体分工进一步明确双方合同金额。

**结算方式：**本合同主要包括设计费、设备费、建筑安装工程费以及其他费用，按进度分为预付款、工程进度款、质量保证金和竣工结算款等。

**竣工日期：**实际开始工作时间以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工

作时间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为843天。

**违约责任：**违约责任包括逾期违约、质量违约、工期延误违约、执行延误违约等。

**合同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内蒙古华电腾格里 4×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作为腾格里沙漠“沙戈荒”新能源基地的核心枢纽，是国家级能源重点工程，肩负着能源保供与绿色发展双重使命，所发电力将通过特高压通道直送中东部地区负荷中心，为华中地区电力安全稳定供应提供绿色电力支撑，同时为区域内 400 万千瓦风电、800 万千瓦光伏提供稳定调峰保障。该项目采用“超超临界+间接空冷”技术，机组热效率达 48%，年节约标煤 150 万吨，同步建设的烟气治理系统可使排放指标优于燃气机组标准。

公司此次承接华电腾格里 4×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钢结构间冷塔 EPC 工程，在机组规模、技术标准和塔型创新等方面，具有行业标杆示范效应，有助于提升在百万千瓦级空冷系统领域的技术研发、系统集成与 EPC 全流程交付能力。该项目也是继新疆华电哈密 2×100 万千瓦煤电钢结构间冷塔 EPC 总承包（C 标段）项目、青海华电格尔木一期 2×660MW 煤电钢结构间冷塔 EPC 总承包项目、中新建电力兵准园区 6×66 万千瓦煤电 EPC 总承包项目 C 标段-钢结构空冷塔及间接空冷系统总承包工程后公司承接的又一超超临界煤电机组钢结构间冷塔项目，有助于巩固行业引领地位，有助于增强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为持续开拓高端能源工程市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资产完整、业务独立，与内蒙古华腾巴彦浩特分公司的交易真实，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 五、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公司多次承揽华电新能及其所属子公司的项目，双方合作良好，均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本项目的执行过程有一定的不可控因素，比如项目所在地环保政策发生较大变化，会引起人员、设备和材料价格的变动，临时停工导致施工周期变长等。另外，如果遇到市场、政策、法律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也可能会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按期正常履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公司将对上述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